

证券代码:300421

证券简称:力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7-003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孙）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力星股份”）于 2016 年 12 月 3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孙）公司增资的公告》。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公司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关于核准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6]1802 号）的核准，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8,554,687 股，发行价格 30.7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569,999,984.64 元，扣除发行费用 18,790,252.80 元(不含税)，募集资金净额为 551,209,731.84 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6】第 510391 号）验证，确认募集资金到账。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及对全资子公司（孙）公司的增资计划

根据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智能化钢球制造技术改造项目和补充流动资产项目等 2 个项目由公司实施；新建年产 16,000 吨精密圆锥滚子项目由公司全资子公司如皋市力星滚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力星滚子”）实施；JGBR 美洲子公司年产 8,000 吨轴承钢钢球项目由美国项目公司 JGBR American Investing Corp.（以下简称“美国控股公司”）、JGBR Walterboro Corp.（以下简称“美国运营公司”）和 JGBR American Real Estate,LLC（以下简称“美国资产公司”）具体实施。

结合募集资金实际到账情况及公司未来业务发展规划，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加快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力星股份计划以分期增资的方式实施增资计划，公司本期增资实施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实施主体	计划增资金额	增资实施期限
新建年产 16,000 吨精密圆锥滚子项目	27,686.70	27,000.00	力星滚子	4,000.00	2018.12.31
JGBR 美洲子公司年产 8,000 吨轴承钢球项目	16,234.001	15,000.00	美国公司	5,000.00	2018.12.31
合计	43,920.70	42,000.00		9,000.00	

注 1: 项目总投资 2,500.00 万美元, 折合成人民币约 16,234.00 万元, 美元兑人民币的汇率暂以中国银行 2015 年 12 月 31 日中间价为准 (1 美元兑 6.4936 元人民币)

三、增资对象的基本情况 & 增资计划

(一) 新建年产 16,000 吨精密圆锥滚子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名称	如皋市力星滚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682MA1ME0JX6A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独资)
住 所	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 68 号
法定代表人	施祥贵
注册资本	4000 万元整
成立日期	2016 年 01 月 04 日
营业期限	2016 年 01 月 04 日至 2046 年 01 月 03 日
经营范围	滚子研发、制造、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截至2016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	3530.62
负债总额	-213.61
净资产	3744.23
营业收入	73.35
净利润	-255.77

注:上表中 2016 年 1-9 月数据未经审计

3、增资计划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4,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力星滚子增资，用于增加注册资本。增资完成后，力星滚子的注册资本由 4,000 万元变为 8,000 万元。

本次增资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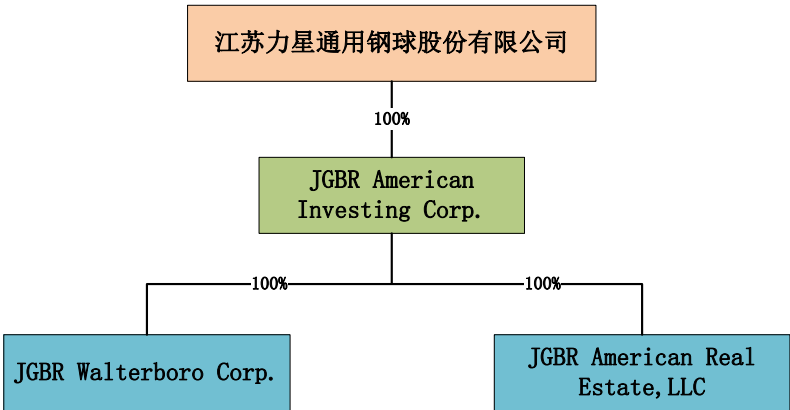
4、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万元）	注册资本比例（%）
增资前	力星股份	4,000.00	100.00%
增资后	力星股份	8,000.00	100.00%

（二）项目名称：JGBR 美洲子公司年产 8,000 吨轴承钢钢球项目

1、项目实施主体基本情况

JGBR 美洲子公司年产 8,000 吨轴承钢钢球项目由美国公司具体实施，公司海外项目组在认真考察并听取当地专业律师的意见后，搭建了美国海外项目公司体系，具体如下：



通过力星美国全资设立了 JGBR Walterboro Corp.（美国运营公司）和 JGBR American Real Estate,LLC（美国资产公司），其中美国运营公司负责产品的生产与销售，美国资产公司作为美国生产基地土地及厂房的持有平台公司。以上设置主要是为了降低美国项目的运营风险。

公司名称：	联邦税号	类 型	股东情况	注册地
JGBR American Investing Corp.（美国控股公司）	30-0930849	股份公司	力星股份持有 100%	特拉华州
JGBR Walterboro Corp.（美国运营公司）	35-2557897	股份公司	美国控股公司持有 100%	南卡罗来纳州
JGBR American Real Estate,LLC（美国资产公司）	37-1817270	有限责任公司	美国控股公司持有 100%	南卡罗来纳州

2、增资计划

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000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美国控股公司进行增资；并通过全资子公司美国控股公司对全资孙公司美国资产公司增资 1,800 万元，对全资孙公司美国运营公司增资 3,200 万元。

本次增资未构成关联交易，也未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3、增资前后的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后，力星股份均持有美国控股公司 100%的股权，美国控股公司均持有美国运营公司和美国资产公司 100%的股权。

四、向对子（孙）公司增资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的资金。本次将部分募集资金以增资方式投入到全资子（孙）公司，未改变募集资金的投资方向和项目建设内容。公司通过向上述子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增强子（孙）公司的资本实力，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五、向子（孙）公司增资履行的审批程序

1、董事会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孙）公司增资的议案》。

2、监事会意见

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孙）公司增资，符合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及公司实际需要，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公司整体财务结构，降低财务费用。监事会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上述各子（孙）公司增资。

3、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负责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各募投项目的子（孙）公司均为公司的全资子（孙）公司，风险可控。通过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孙）公司增资的方式实施募投项目，有利于加快公司募投项目的开展和实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

理制度》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上述各子（孙）公司增资。

4、保荐结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力星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孙）公司增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已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孙）公司增资的行为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改变募集资金投向的情形。本保荐机构同意力星股份本次使用募集资金向子（孙）公司增资的事项。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孙）公司增资的独立意见；
- 4、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对子（孙）公司进行增资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1月3日